

魅力与永恒

——西方文学史中典型女性形象研究

秦治全 著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湖北省教育厅2009年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编号2009y084）

魅力与永恒

—— 西方文学史中典型女性形象研究

秦治全 著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魅力与永恒：西方文学史中典型女性形象研究/秦治全著.—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0.7

ISBN 978-7-5600-9866-1

I . 魅… II . ①秦… III . ①女性—人物形象—文学研究—西方国家
IV . ①I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149865号

出版人：于春迟

责任编辑：郑建萍

封面设计：覃一彪

出版发行：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19号 (100089)

网 址：<http://www.fltrp.com>

印 刷：北京传奇佳彩数码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650×980 1/16

印 张：19.5

版 次：2010年9月第1版 2010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600-9866-1

定 价：68.90元

* * *

购书咨询：(010)88819929 电子邮箱：club@fltrp.com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

联系电话：(010)61207896 电子邮箱：zhijian@fltrp.com

制售盗版必究 举报查实奖励

版权保护办公室举报电话：(010)88817519

物料号：198660001

目 录

第一章 古希腊—罗马时期的女性形象	1
概述	1
第一节 萨福——原始的双性女性情人	3
第二节 特洛伊的海伦——艺术叠加上的红颜祸水	10
第三节 雅典娜——女神，还是雅典母亲	16
第四节 厄洛斯——爱和美的象征，身体和精神	22
第五节 美狄亚——神的后代，弃妇的报复	26
结语	36
第二章 中世纪的女性形象	37
概述	37
第一节 圣母玛利亚——原始宗教的女性崇拜、 爱和信仰的意义	38
第二节 骑士们的女主人——男性的女性主义者的精神向导	43
第三节 宾根的希尔德加德——神圣之道的容器和出口	50
结语	59
第三章 文艺复兴时期的女性形象	60
概述	60
第一节 但丁与贝雅特丽齐——被完满投射的不完满女性原体	64
第二节 彼特拉克的劳拉——人的光荣，被同时爱上的 肉体和灵魂	70
第三节 邓恩诗中的女性——俗世中丰富而复杂的女人	76
第四节 莎士比亚的鲍西亚——闪烁着人文主义理想的 女性价值观	88
结语	96

第四章 古典浪漫主义时期的女性形象	98
概述	98
第一节 莫里哀的女仆们——女性意识开始觉醒的新女性	99
第二节 拜伦的被玩弄的女人们——男性心中的“阿尼玛” 与自残	106
第三节 济慈心中的爱和真——对美的永恒追求和依恋	115
结语	120
第五章 启蒙运动时期的女性形象	122
概述	122
第一节 理查逊的克拉丽莎——父权干预和 拥有女性身体的梦魇	123
第二节 卢梭的新爱洛伊丝——通过理性加以唤醒的女性	135
第三节 梅里美的卡门——充满邪恶的“恶之花”与 发自“人性”的反认同异动	146
结语	157
第六章 工业社会中的女性形象	159
概述	159
第一节 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荡妇”还是被压制的 “饥渴者”	160
第二节 哈代的淑——无法摆脱父权制取向的反叛者	168
第三节 劳伦斯的厄秀拉·布兰温——性，人性，探索者	177
第四节 托尔斯泰的安娜——新女性的悲剧或是新生	181
第五节 德莱塞的嘉莉妹妹——男性眼中女性成功的 空虚和寂寞	189
第六节 小仲马的茶花女——父权观念限定下的双重玛格丽特	198
第七节 简·奥斯丁的伊丽莎白——回归父权的傲慢	207
结语	215
第七章 女性主义笔下的女性形象	216
概述	216

第一节 凯特·肖邦的艾琳娜——孤寂的灵魂的觉醒与反叛	220
第二节 福斯特《霍华德庄园》中的女性形象——物质财富中的 女性写照	227
第三节 伍尔夫的《到灯塔去》——女性没有领土， 但她拥有全世界	234
第四节 爱的拯救：茜莉的精神再生——《紫色》中的 茜莉形象	243
第五节 托尼·莫里森的《宠儿》——女性的苦难， 你是自由的	249
结语	258
第八章 从文学的女性到女性的文学	259
参考文献	290
后记	303

第一章

古希腊—罗马时期的女性形象

概述

古希腊妇女史是西方妇女史的源头，就像希腊文化是西方文化的源头一样，古希腊人对待妇女的态度，对西方人的妇女观及西方妇女的处境产生了深刻的影响。研究古希腊—罗马时期的女性形象不但为我们认识西方文化增添了新的视角，也给当代人提供了宝贵的历史经验，促使我们为提高妇女地位和建设一个更美好和谐的社会而努力。自从“父系制”确立以后，尽管人类社会经历了原始社会以后的多种社会形态，但雅典女性以男性为中心这一点，似乎并无多大的变化。以男性为中心的社会形态基本上是男性统治着世界，主宰着历史，左右着文化。世界、历史、文化呈现着男性主宰化的特征。男性对女性的全面压抑构成了人类以男性为中心的社会形态的基本特征。随着社会的发展，这种特征也就越来越明显，以至于历史每前进一步，对妇女的捆绑也就更进一步。

爱琴文明前期，“妇女在克里特历史上占重要地位，这件事本身是无庸置疑的，这也是克里特社会制度的耐人寻味的特点之一。”¹ 近代考古发掘王宫，发现宫廷分为两大部分：妇女宫室和男子宫室。许多克里特绘画、壁画、雕塑、指环等出土文物上面都绘有女人的画像，她们或为女祭司，或为女卖艺者，或为女驭者，或为宫女等。从各种描绘中，我们可以知道克里特妇女的精神风貌及在社会中占有的重要地位。她们充

¹ 徐善伟：《爱琴文明探秘——失落的文明丛书》。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02年，第4页。

满自信，衣着华丽，打扮入时，穿着长而宽的裙衣，衣裙由几种布料相叠缝成，身躯上部袒露，长辫和发束垂于肩背。难怪，后来西方社会所使用的“贵妇人”这一概念最早便产生于克里特。有一幅古代克诺索斯的壁画——《巴黎女》特别闻名，因为近代法国巴黎上流社会的时髦妇女的装扮、神态竟然与几千年前的克里特妇女的装扮、神态如出一辙。到爱琴文明后期的迈锡尼时代，“爱好豪华是一个显著的特征，迈锡尼的男子和妇女皆有同样程度的爱好。”¹ 名媛总戴着黄金头饰，作饰带状，环绕于头部，饰以美丽的螺旋形图案和蔷薇花饰物。可以想见，爱琴时期的妇女，尤其是上层妇女是非常开放与自主的，她们敢于穿着坦胸露背的衣服，无拘无束地出入各种社会场合。如果说“神话中的女神的地位给我们展示了一个更早的时期，那时的妇女还享有比较自由和比较受尊敬的地位，”² 那么到了英雄时代，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男子在农业、手工业、商业等社会主要活动中所起的作用越来越大，而由生理差异所导致的优势也越突出，女性单方面的生殖神话也被打破了，父权制确立了，这时的妇女“虽然比后来文明时代的妇女较受尊敬，”³ 但妇女的屈从地位已明显，这在《荷马史诗》中均有所反映。就如恩格斯所说：“在历史上出现的最初的阶级对立，是同个体婚制下的夫妻间的对抗的同时发生的，而最初的阶级压迫是同男性对女性的压迫同时发生的。”⁴ 虽然在史诗中还可以看到妇女社会活动的痕迹，在阿喀琉斯的盾上也刻有妇女守城的画面，但女性被社会所忽视、被男性所排挤的趋势已不可避免。

几千年来文明史是父权制的历史，女人被剥夺了书写历史和在历史中为自己辩护的权利。在男人们写出的浩如烟海的历史文本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它们无不被打上了性别的烙印，字里行间充满了男性的偏见。因为历史文本的书写权掌握在有性别局限的男性手中，所以就很可能影响到书写者在写作中对材料的取舍、想象、加工，并由此带来了历史文本中的性别内涵和性别局限。“历史文本的性别内涵主要是叙事当事人意识不到的性别无意识投射到文本中，从而在不知不觉中影响到文

¹ 徐善伟：《爱琴文明探秘——失落的文明丛书》。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02年，第122页。

²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23页。

³ 付正明译：《古希腊喜剧艺术》。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8年，第7页。

⁴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22页。

本的叙述声音、叙述角度、叙述立场，损害了人物，尤其是女性人物的真实。”¹

第一节 萨福——原始的双性女性情人

一、原始的女诗人

在人类社会从野蛮时代步入文明时代之初，古希腊文学中出现了三位杰出的抒情诗人，其中率先面世，且以抒发个人感情见长的是女诗人萨福。萨福（公元前612?—）的抒情诗格调明朗淳朴，大多歌颂恋慕相思之情和性爱之欢乐或痛苦。欧洲人推崇她的诗，并用“男有荷马，女有萨福”来标明她的历史位置。柏拉图则对她作出了无与伦比的评价，誉之为“第十位文艺女神”。众所周知，古希腊神话中有九位司文艺的女神，通称为“缪斯”。而萨福这第一位人间“缪斯”究竟具有多大的神力呢？后人似乎忘情于她诗歌灼热的情致、优美的韵味和活泼的格律，而忽视了对诗人创作主体内在容量及其应有价值的探讨。

其实，从严格意义上讲，萨福是不能跟荷马相提并论的。因为荷马史诗是英雄时代，亦即野蛮时代后期的产物。在这个历史时期里，原始公社制依然是主要的社会形态，生产力发展水平仍较低下，即便部族的首领也得躬身劳作。按照美国心理学家马斯洛的观点，当时人们的心理大抵还仅越过生存需求，进入安全需求和归属需求的层次，因此群体意识成了史诗的主要表现对象。要是说到超群的英雄人物，他们固然都有建功立业之心，像阿喀琉斯又特别注重自身人格的尊严，赫克托耳特别注重肩负的集体责任，奥得修斯则特别注重在自然或人为的困难面前发挥自身的智慧和意志。可以说，这些人物的心理结构，在一定程度上已经达到了尊重需求和自我实现的较高层次。但他们的个体意识还并不完备，对群体意识都带有明显的附着性，而且他们或缺乏清醒的是非观，或不能广泛地享受生活的各个方面，或肆意践踏他人的尊严。总之，尚未真正形成“一种想要变得越来越像人的本来样子，成就这些英雄的全部潜力是欲望。”²而史诗着意地褒扬了这些人物。因此说，史诗的创作主

¹ 刘思谦：《走进历史隧道的女性写作——谈女性新历史小说》，载张清华主编：《中国新时期女性文学研究资料》。济南：山东文艺出版社，2000年，第32页。

² 弗兰克·戈布尔：《第三思潮马斯洛心理学》，吕明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0年，第1页。

体意识，相对单一，不够深刻。至于萨福，她是“英雄时代”之后、奴隶制国家开始形成时期的人物。生产力的迅速发展、商品交换的出现、政治势力的争夺、阶级的形成，使社会关系变得复杂起来，每个人都遇到了一个在社会中寻找自身位置的问题。于是，个体意识便逐渐强化，进而又压倒了群体意识。文学作为一种意识形态也就面临一场变革，必须有一种直接表露个人心态，以诗歌的形式来替代口头流传、集体创作的神话和史诗。萨福生逢其时，凭借丰富的感情、敏捷的思维和出众的才华，充当了这场变革的先锋，写下了被后人称为“萨福体”的九卷抒情诗。那么，这位女诗人在作品中所自我表白的心理需求达到了哪一层次呢？这正是我们感兴趣的问题。

二、性爱的自由和象征

性爱是萨福抒情诗的主题。荷马史诗则以歌颂英雄业迹著称于世，《伊利亚特》的卷首就开宗明义地宣称“阿喀琉斯的愤怒是我的主题，”然而这一主题与性爱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在史诗的中心事件——特洛依战争的前前后后，

被俘的年轻妇女都成了胜利者肉欲的牺牲品，军事首领们按照他们的军阶依次选择其中最美丽者，大家都知道全部《伊利亚特》都是以阿喀琉斯和阿伽门农二人争夺这样一个女奴隶的纠纷为中心的，荷马史诗每提到一个重要的英雄，都要讲到同他共享帐篷和枕席的被俘姑娘。¹

应该说，性爱这个文学的“母题”在史诗中已经占了突出的位置，但同时应该看到的是史诗中所表现的性爱带着十分明显的掠夺性、野蛮性和占有性的特征，因此毋宁称之为原始的性欲倒更为恰切一些。这当然无需去厚非史诗的作者，因为“原始人打猎获得或失脱一匹鹿，比获得或失脱一个美人觉得还更有诗的意味。所以在真正原始的社会中，性爱并不是诗歌的一个重要母题。”² 史诗的时代固已不属“真正的原始社会，”但毕竟未曾褪尽原始社会的胎记。再说那位晚于萨福半个多世纪的

¹ 中共中央马克思列宁主义著作编译局译：《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211页。

² 朱光潜：《性欲“母题”在原始诗歌中的位置》，《美育》，1990年，第6期，第31页。

阿那克里翁，性爱的“母题”在他的诗歌中已有了确定的地位，故而他被戴上了“古希腊三大抒情诗人”的桂冠，¹但他总是把性爱享受同畅饮美酒连在一起，只着眼于从形式上去表现性爱之乐，因此恩格斯对他作了这样的鉴定：“对于那位古代的古典爱情诗人老阿那克里翁来说，现代意义上的性爱是无关紧要的。”²于是，萨福创作主体中的性爱意识当是属于何种历史范畴，这又成了我们感兴趣的问题。

萨福的诗，由于所抒发的纯属个人感情，因此在中世纪，被基督教神学视为异端，其文本被禁欲主义的毒焰焚毁殆尽。但从那些劫余幸存的残篇中，我们仍能谛听到这位诗人心灵搏动的规则。正如她的断章《相思》，虽寥寥数行，却不啻是性爱“母题”的一篇宣言：

妈呀，我的妈呀，
我哪里有心织布，
我心里已充满了
对那个人的爱慕。³

如此简短、而又如此坦诚率直，把动态中的性爱意识通过符号外化为一个美的意象。难怪乎德国 18 世纪的美学批评家莱辛赞叹道：“你就已经把美本身描绘出来了，萨福一见到她所钟情的人，就感到心荡神迷，有谁会想到这个男子会丑呢？”⁴ 莱辛在这里从接受主体的方面对萨福的创作个性作出了确切的评价。而我们的任务是正视萨福这种“心荡神迷”之中的内核。显而易见，萨福倾吐出来这种微妙而痴呆、炽烈而焦渴的情绪，无疑是属于个人的性爱，而这在当时却是一种了不起的发现。因为性爱这与生俱来的最强的本能欲望之一并不是一开始就被人类所认知的。从群婚制、对偶婚制到一夫一妻制的性爱形式渐次演进的历史中，“在整个古代，婚姻的缔结都是由父母包办，当事人则安心顺从。在中世纪以前，是谈不到个人的性爱的。”⁵ 也就是说，在古代，性爱的实现是并无个人色彩的。但是，一个毋庸求证的真理是，只有达到个人欲望的满

1 飞白全编：《外国文学史》上册，第 76 页。杭州：杭州大学出版社，1988 年，第 43 页。

2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2 年，第 177 页。

3 黎华选编：《外国诗诗选》，周煦良译。济南：山东文艺出版社，1985 年，第 1 页。

4 莱辛：《拉奥孔》，朱光潜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 年，第 200 页。

5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 年，第 21 页。

足，性爱的价值方可得以真正实现，“如获得个人式性欲满足——针对特定的个体，就能使人觉得有如拥有一切，仿佛置身于幸福的巅峰或已取得了幸福王冠的感觉。”¹ 萨福的第一步成功就在于把这种被野蛮和愚昧所淹没、被传统文化所剥夺的本应属于个人的权利进行了大胆的回归。这种对个人性爱的肯定和歌颂，来自对自身生活感受的清醒的认知，而其意义则是突破了原始诗歌的精神体系，将文学的性爱“母题”向纵深处大大地掘进了一步。

而且，与原始人对于性爱的观念“比较简单粗率，很少带有近代恋爱观的浪漫色彩”² 迥然相异的是，萨福的性爱意识已是一个既独立的、又无比丰富的神秘世界。表层有神不守舍的失态、急不可耐的渴望；深层有倾心凝注的向往、专一不二的期许，更有幸福欢愉的缅想。其间所包容的复杂细腻、富有诗意的情愫，与今人并无二致。即便是近代文明开始较晚的东方世界，萨福的这种性爱意识也得到了普遍的承认和沿袭。

三、永恒的追求

诚然，充斥萨福诗歌的不外是个“爱”字。诗人在诗歌中企求找回“失去”的爱，其温情脉脉的程度确近乎性爱。但当我们认真地进行甄别的时候，便会发现，其渗透在字里行间的全然是一种感情的需求，而绝无“性欲”的踪迹，其中赞颂阿狄司美色的一句，当是对自己往昔的不尊重行为的反省，对今日急于沟通心理的表达，旨在求得“深深的理解和接受。”³ 因此说，类似弗洛伊德“性倒错”学说的结论对萨福是不适宜的。实际上，也正在这首诗里，萨福已经为她的这种貌似性爱而实非性爱之爱作出了反证。那就是伪装假托第三者——安娜多丽雅的名义来宣泄自身的满腔激情。批评家们喜欢把它当作抒情的手段进行评析，殊不察其内里就昭示了这种爱的性质。诗中反复地诉说“她”如何如何地魂牵梦萦着“你”，又巧妙地在首尾把“我们”确认为“她”的感情的依存体，足见萨福所歌颂的是三者之间的爱，而不是性爱。因为性爱是以两个个体为前提的，“性爱按其本性来说就是排他的。”⁴ 故而我们倒不妨说

1 朱光潜：《性欲“母题”在原始诗歌中的位里》，《美育》，1990年，第6期，第18页。

2 梁巧娜：《性别意识与女性形象》。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109页。

3 艾·弗洛姆：《爱的艺术》，李建鸣译。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2008年，第42页。

4 叔本华：《爱与生的苦恼》，金玲译。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06年，第1页。

萨福在这里对性爱和友爱作了一个界定。再者，萨福差不多用了一半的篇幅来夸饰安娜多丽雅婚后的幸福欢乐，这当然是对性爱的礼赞，但更具深意的是高歌之后的低吟。低吟的外部动因是在于希望引起“友人”的怜悯和战栗，而内部动因则是希冀填补自身爱的需求之不足。

萨福这个爱的精灵，她甚至感知到了性爱之外的另一种爱的饥渴，她发现了仅有性爱的生活并不是完美的。于是她苦心孤诣地要去完成爱的推移，去追求“对爱和尊重需求得到合理满足之后”的“自我实现”。¹萨福这种对友爱的深邃思考，是对性爱“母题”另一种意义上的十分深入的开拓。最能体现萨福对性爱“母题”开拓成就的，莫过于她那些直接表露性爱悲剧意识的篇章。她的一首被完整保存下来的诗歌《给所爱》便是这类杰作的标本。《给所爱》是一首失恋女性的情歌，它抒发的是诗人在自己的“所爱”与别的女性结合时的痛苦感受。

萨福用符号外化出来的悲剧意识正是这样一个复杂的心理结构。诗题“给所爱”标明了该诗是写给为诗人所钟情的男子的。据说这男子年轻俊美，名叫法恩。全诗以“他”和别人的新婚典礼为客体，表明了性爱悲剧时刻的种种主体感受。起笔虽则落在新郎新娘的神态动作上，其实是暴露了失恋者病态的敏感心理。在失恋者的观照中，那种被世人习见习闻的新婚燕尔的欢乐景象都被放大了、扭曲了、变形了。新郎的“快乐逍遥”抵达了人类想象中“天神”的至极境界。诗中把第二人称“你”用于新娘，而不用于“所爱”者，使“所爱”者的性爱选择变成受动性的行为，这充分地表现了诗人把全部的怨怒迁移到情敌身上的心态。

对于萨福的这种爱而不可得的悲剧意识，19世纪的叔本华似乎做了一个极有针对性的阐释：

当恋情达到最高度时，这种幻想迸发出灿烂的光辉，如果不能与爱侣结合，即顿感人生空虚乏味，连生命也丧失所有魅力了，此时他对人生的嫌恶已经战胜了对死亡的恐惧，有时甚至自寻了断以求解脱。长久，便使她发疯。如果疯狂的面纱仍无法压住那绝望状态的意识，那只有以自杀或殉情收场了。²

萨福那性爱生活的“敏感圈”内积累起来的情感，在突发性的悲剧遭遇里，迅速滚动、奔涌、汇集、沸腾，旋即喷发而出的岩浆般的意识

1 王宏印：《英诗经典名译评析——从莎士比亚到金斯伯格》。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24页。

2 王忠琪等译：《法国作家论文学》。北京：三联书店，1984年，第402页。

中，有的是自觉的、理性的，有的则是非自觉的、感性的。而正是后者这种潜在的深层意识，在不由自主的流露中，使萨福的主体价值得到了最充分的实现。

首先，“爱的需求”已经成了萨福性爱王国里的主宰。“不但非常诗化和带着崇高的色彩，而且，也具有超绝的、超自然的倾向。”¹她的性爱激情并不强调付诸触觉的形而下的“原欲”冲动。种种敏感和幻觉都是由于异性和自身的情感取向的错位所引发，她所追求的是“一种两个人间健全的、亲热的关系，”²是在于幸福归宿和爱情理想的“彼岸”。也正因为她的性爱达到了如此崇高的境界，所以在现实的失败面前，才会产生摧肝裂肺、痛不欲生的精神崩溃。这种性爱，“同单纯的性欲，同古代的爱，是根本不同的。”³这种性爱，已超越了诗人所处的世俗世界的时空界限，跨入了现代的性爱的范畴。其二，恰与失去的友人相反，排他性这一个体婚姻制度的产物，在这里成了全诗的基调。诗人视新娘为势不两立的第三者，对新郎频送温情让新娘感到特别地无可忍受，对新娘的欣悦感到致命的“恐怖”。从诗人的不平、愤慨和神经质的战栗中，再也看不到原始社会那种“很少有嫉妒余地的婚姻形式”⁴的印痕了。

萨福就这样，在悲剧的境遇中，充分地发现了“性爱是一种排他的意愿和承诺的行为，”⁵并且预示了这种“排他的意愿和承诺的行为”将成为区分性爱与人类其他形式的爱的界石。再则，萨福的性爱是以平等感为支撑点的，她那强烈的悲剧意识全源于平等感的失落。正因为这样，当对方破坏了感情的平衡时，她既没有那种死抱恋情不放，或乞求对方感动，或祈祷来世遂愿的自我欺骗式的憧憬，也没有觉得反倒干脆，决意找个更好的情侣之类的变相妥协。这正是她的“现代的性爱”意识的“第一特征”发生的作用。“它是以所爱者的互爱为前提的，在这方面，妇女处于同男子平等的地位，而在古代爱的时代，决不是一向都征求妇女同意的。”⁶不仅如此，由于萨福的平等感是和排他性胶着为一体的，这又产生了更为深刻的意义。因为“这种排他性在今日只是对妇女才完全有效。”⁷女性失去贞操是要受到惩罚的，而男子的不忠实则往往可以得到

1 苗力田：《古希腊哲学》。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9年，第211页。

2 哥马利·H.海德：《西方性文学研究》，刘明等译。海口：海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220页。

3 辜正坤主编：《世界名诗鉴赏词典》。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年，第8页。

4 吉尔伯特·默雷：《古希腊文学史》，孙席珍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0年，第33页。

5 裴昭印：《古希腊的妇女——文化视域中的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2001年，第33页。

6 梁巧娜：《性别意识与女性形象》。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71页。

7 裴昭印：《古希腊的妇女——文化视域中的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2001年，第9页。

宽恕。但萨福这位女性却是那样地不能容忍自己所钟爱的男子的感情倾斜，她在无意之中，实际上已经勾勒出了妇女个性解放的朦胧轮廓。

而且，萨福这种极度强烈的不幸福感又带有温和的色彩。她虽然是个有地位的贵族，但在性爱理想幻灭之后，并不是以撒泼使野去泄愤，而是默默地暗自承受，更没有破坏别人幸福的企图和粗野报复的动机，而是去寻求无伤他人的自我解脱的途径。“希腊人中间所有的那种古典的粗野形式”¹在萨福的思维中业已荡涤净尽，仁义慈悲的人道精神已在她心中升腾。

四、小结

萨福就这样，凭着自身的感应能力，把性爱意识推移到如此深广的领域。今天的文人能在她精神主体中获得情感还原，找到自我。读着她的诗，人们会倏然感到遥远的古希腊和眼前的现实环境间的时空距离缩短了，乃至消失了，仿佛萨福昨天或今天就在我们身边，有的人甚至会情不自禁地感叹——萨福就是我。

半个世纪前，法国著名作家罗曼·罗兰指出

像歌德、雨果、莎士比亚、但丁、埃斯库罗斯这些伟大作家的创作中，总是有两股激流，一股与他们当时的时代运动相汇合，另一股则蕴藏得深得多，超越了那个时代的愿望和需要。直到现在，它还养着新的时代。它给诗人们和他们的人民带来了永久的光荣。²

倘若借用这段话来评价萨福诗歌的主体价值，那也实在是恰当不过的。萨福在直抒胸臆的创造性劳动中，通过自身全心灵的实现和全人格的实现，突破了原始诗歌中性爱“母题”的反映模式，完成了从“原欲冲动”到“爱的需求”的开拓，并且在这种开拓中，萨福发现和感受到了社会观念的性爱领域里为当时人们尚未发现和感受的东西，从而登上了历史的制高点，实现了由“古代的性爱”到“现代的性爱”的超越。我们可以断言萨福的辉煌成功主要在于此，萨福的永恒魅力则完全在于此。

¹ 姜正坤主编：《世界名诗鉴赏词典》。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年，第21页。

² 罗曼·罗兰：《罗曼·罗兰读书随笔》，郑克鲁译。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2年，第55页。

第二节 特洛伊的海伦——艺术叠加上的红颜祸水

一、原始的女神之身

在最初的传说中，海伦是女神，其生命与植物一样周而复生。后来她成了神与人间女子的女儿，但仍然是永生的。斯巴达王后丽达与宙斯生了四个孩子，海伦和波吕丢刻斯是永生的（immortal）；克吕泰涅斯特拉和卡斯托尔是终有一死的（mortal）。但在后世的文学想象中，海伦更多的是以凡间女子的形象出现。无论是女神还是女人，她都有着惊人的美貌，美得倾国倾城，美得败国毁城。海伦如何被理想化成一个永恒的崇拜、中伤、称颂、诽谤、解构、重构的对象，是一个颇值得玩味的话题。她所有的变形（metamorphoses）都积淀成西方文化中女性身份演変的化石，积淀成人类历史的集体想象。因此，海伦的故事就是整个西方女性的故事，是整个人类的故事。

海伦曾是古代米诺斯的植物女神和伯罗奔尼撒的丰产女神与光明女神，与阿芙洛狄德具有同一的功能，只是影响力不及后者，地位遂下降了。作为植物女神，其遭遇就是一种死而复劫、劫后复归的命运模式。同阿多尼斯一样，海伦与植物四季周期性死而复生相合，所以占有她意味着执掌丰收，这就意味着对生命（生殖）的肯定与保证。因此，“希腊人远征特洛伊的意义所在，抢回海伦，也就意味着要让富裕重新降临业已面临困境的迈锡尼。作为一个象征，这便是海伦神话的内涵。”¹

不论是该亚、潘多拉，还是阿芙洛狄德、海伦，她们都以不同的名字分享了人类创始神话的同一母题。不论是旧石器时代岩壁上的三角形符号，还是新石器时代卵形的图腾，都将女性与“生殖”、“死亡”相连。女性可以孕育生命，也可以摧毁生命：“子宫即坟墓（womb is tomb）。”²社会充斥了对女性的“妖魔化”与“天使化”。海伦是欢乐的赐予者，也是灾难的制造者。而“官方”的叙事则始终处于厌女传统（misogyny）的笼罩下。这一传统不仅是男性对女性的厌恶，也是女性对女性的厌恶。在赫西俄德的《神谱》中，海伦本是海洋之神（Oceanus）的女儿，后来演变成阿芙洛狄德的女儿，后来的传说为她找到了父亲——宙斯。宙斯强奸了复仇女神（Nemesis），于是女儿海伦作为复仇的种子、黑夜之

1 吕新雨：《神话·悲剧·诗学》。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95年，第321页。

2 Robert Emmet Mcagher, *Helen: Myth, Legend, and the Culture of Misogyny*. New York: Continuum, 1995, p43.

女，成为男权社会永远的威胁。被强奸的复仇女神不断变化着形态，作为动物、植物和海洋仙女（nymph）被崇拜。后来，她化身鹅（goose），被化身天鹅（swan）的宙斯又一次强暴，而这是丽达的前身。济慈在《丽达与天鹅》中对海伦身世的重述，使海伦的美丽得到了一个合理的解释。海伦从蛋而出，一则传说认为，这个蛋从月亮上落下（moon-fallen egg），被鱼运送到幼发拉底河的岸边，由鸽子孵化而出。女诗人萨福描述了海伦的另一种出身：“人们谣传，在荒野风信子花丛下，丽达发现了一个蛋。”¹ 从宇宙的蛋（cosmic egg）到丽达的蛋（Leda's egg），海伦经历了从神到人的身份的转变。

海伦作为神赐予凡间的礼物，与潘多拉的性质别无二致。其灾难性表现在两个方面：一，她的出身与“宙斯的暴力”相连；二，她的“情欲”与“厄洛斯的暴力”相连。因此，作为礼物，她带来的只能是不幸。海伦与美神阿芙洛狄德关系密切，因为阿芙洛狄德将其许诺给特洛伊王子帕里斯，海伦也与爱神“厄洛斯”（情欲）关系密切，她与特洛伊王子发生了绝世之恋。在但丁的《神曲》中，她因这种关联被打入地狱。苏格拉底将“情欲”称为“暴君”，如勒内·吉拉尔所说：“欲望总是与暴力勾连。”² 然而，海伦的“暴力”与她的姐姐克吕泰涅斯特拉却大不相同：阿伽门农横尸浴室的血腥与帕里斯温柔乡里的厄运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原来，并非愤怒可以杀人，爱，也能杀人，只不过，前者用“刀”，后者用“笑”。虽然都是被强奸，海伦与母亲丽达的结局殊异。丽达不能在屈辱中苟活，上吊自尽，而海伦在被劫持的最初暴力之后，竟与劫持者发生了美丽的爱情。海伦没有自我了断，也没有受到诸神的惩罚，相反，她得到了永生，并去往极乐世界。海伦与丽达的选择似乎暗示了“女人”与“暴力”的某种矛盾的关联。作为宙斯之女，海伦透露出一种神性，一种迥异于人类的“他异性”（otherness），而这种“他异性”又恰好蕴藏着“强奸”背后女人与男人和解的秘密。男人想要驯化女人的这种“他异性”，最有效、最直接的方法就是使用暴力，被“神”强奸的渴望，与被“兽”强奸的愤怒，似乎映射出女人对暴力的态度。被强奸的渴望、与强奸者的和解，反映出女性超越现实的冲动与对现实的妥协。作为一种既定的秩序，宙斯的“暴力”是“残酷”的，但也是“神圣”的，丽达不能忍受“残酷”，也意识不到“神圣”。因此，她选择了死亡。海伦

1 陈洪文、水建馥选编：《古希腊三大悲剧家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年，第76页。

2 古奇、耿谈如译：《十九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北京：商务印书馆，1989年，第121页。